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E/CN.4/Sub.2/1992/L.10  
20 August 199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委员会  
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  
第四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21

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  
第四十四届会议报告草稿

1992年8月3日至28日，日内瓦

报告员：马克·博叙伊先生

目 录\*

<u>章 次</u>	<u>段 次</u>
十七、当代奴隶制形式.....	1 - 21

\* 报告中涉及会议安排和议程各项目的各章草稿将载于E/CN.4/Sub.2/1992/L.10和增编。小组委员会通过的决议和决定，以及需由人权委员会采取行动的决议和决定的草案和与其有关的其他事项将载于E/CN.4/Sub.2/1992/L.11和增编。

## 十七、当代奴隶制形式

1. 小组委员会在1992年8月7、10、11、和14日的第7、8、10和17次会议上审议了项目16。

2. 关于本项目的审议，小组委员会备有下列文件：

当代奴隶制形式问题工作组第十七届会议的报告(E/CN.4/Sub.2/1992/34)；

秘书长关于政府和非政府武装力量招募儿童问题的订正报告(E/CN.4/Sub.2/1992/35和Add.1)。

3. 1992年8月7日第7次会议上，克森提尼女士代表当代奴隶制形式问题工作组主席兼报告员哈索内先生介绍了该工作组的报告(E/CN.4/Sub.2/1992/34)。

4. 关于本项目的一般性辩论中，小组委员会的下列成员发了言：阿塔赫女士(第10次)、布特克维奇先生(第7次)、查维兹女士(第7次)、艾德先生(第7次)、吉塞先生(第7次)、儒瓦内先生(第7次)、马克西姆先生(第7次)、梅里尔斯先生(第10次)、萨查尔先生(第7次)、韦格内·萨博亚先生(第7次)、瓦尔扎齐女士(第10次)和伊默尔先生(第7次)。

5. 巴西(第10次)、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第7次)和大韩民国(第7次)的观察员发了言。

6. 小组委员会还听取了下列非政府组织代表的发言：反对奴役保护人权国际协会(第10次)、欧洲--第三世界中心(第7次)、世界基督教协进会教会国际事务委员会(第10次)、国际废娼联合会(第10次)、国际民主律师协会(第10次)、国际天主教儿童局(第7次)、国际教育发展会(第7次)、人类大地社国际联合会(第7次)、国际和解联谊会(第7次)、学校促进和平世界协会(第7次)。

7. 日本的观察员作了等同于行使答辩权的发言(第8次)。

8. 1992年8月14日第17次会议上，小组委员会审议了哈索内先生、费里奥尔·埃切维里亚女士、克森提尼女士、马克西姆先生和梅里尔斯先生提出的决议草案E/CN.4/Sub.2/1992/L.3。瓦尔扎齐女士后来加入成为提案人。

9. 哈索内先生将决议草案修改如下：

(a) 第4执行段中的词语“儿童体力产品”改为“童工”；

(b) 原文读作“决定将消除童工剥削的行动计划草案转给人权委员会；”  
的第9执行段由新的一段代替；

10. 克森提尼女士将决议草案修改如下：

第29执行段：

(a) 删除下列词语：“载于……的小组委员会建议”；

(b) 删除词语“与之有关的”；

(c) “载于此决议中的与之有关的小组委员会建议以及工作组第十七届会议的报告；”这些词语改为：

“本决议以及工作组第十七届会议的报告，同时提请他们注意决议中所载的与他们有关的建议，并转送他们所关心的任何资料；”

11. 布特克维奇先生口头提议在第14执行段中的“concerning”之后加上“the prohibition of”。

12. 伊默尔先生口头提议在第14执行段中的“concerning”之后加上“the suppression of”。

13. 吉塞先生口头提议删除第12执行段中的“continue to take part in hostilities and”。

14. 瓦尔扎齐女士作了同决议草案有关的发言。

15. 哈索内先生、吉塞先生和伊默尔先生提出的修改意见被提案人接受。

16. 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各职司委员会议事规则第28条，会上，提请小组委员会注意对决议草案E/CN.4/Sub.2/1992/L.3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的估计(见附件三)。

17. 口头修订及修正过的决议草案未经表决获得通过。

18. 通过的案文，见第二章A节，第1992/2号决议。

19. 同次会议上，小组委员会审议了下列委员提出的决议草案E/CN.4/Sub.2/1992/L.6：哈索内先生、阿塔赫女士、博叙伊先生、布特克维奇先生、查维兹女士、德斯波伊先生、艾德先生、福雷罗·乌克兰女士、吉塞先生、哈基姆先生、波多野先生、赫勒先生、儒瓦内先生、哈利法先生、马克西姆先生、梅里尔斯先生、拉马赞先生、萨博亚先生、萨查尔先生和瓦尔扎齐女士。

20. 决议草案未经表决获得通过。

21. 通过的案文，见第二章A节，第1992/3号决议。